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下放行政管理事项的决定

(2008年6月11日海南省第五届人民政府第六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 2008年7月16日海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16号公布 自2008年10月1日起施行)

海南省人民政府决定将下列177项行政管理事项下放市县行使：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名 称** | **依 据** | **实 施 机 关** |
|
| 1 | 以工代赈项目年度安排与资金总量安排 | 《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第十五条 、第十六条 | 市、县、自治县发展与改革部门，报省发展与改革部门备案 |
| 2 | 除涉及国产设备退税与进口设备免税的项目以外,总投资1亿美元以下、《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规定为鼓励类、允许类项目的核准 | 《外商投资项目核准暂行管理办法》第四条 | 市、县、自治县发展与改革部门 |
| 3 | 投资额在1亿元以下项目的备案 |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 | 市、县、自治县发展与改革部门 |
| 4 | 城市自来水价格管理 |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十八条、第二十条 | 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报省价格主管部门备案 |
| 5 | 除规定由省政府及其部门审批外的国债项目初步设计、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投资概算的审批 |  | 市、县、自治县发展与改革部门 |
| 6 | 以工代赈重大项目的招投标 | 《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第十九条 | 市、县、自治县发展与改革部门 |
| 7 | 项目剩余资金的调剂使用 |  | 市、县、自治县发展与改革部门，报省发展与改革部门备案 |
| 8 | 旅游景区(点)渡船价格管理 |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二十条 | 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
| 9 | 设立人才中介服务机构及其业务范围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86项 | 市、县、自治县人事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报省人事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10 | 职业介绍机构资格认定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88项 | 市、县、自治县人事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 |
| 11 | 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岗位设置的审批 | 《人事部关于印发〈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国人部发〔2006〕70号）及经人事部批准的《海南省关于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的实施意见》（琼人劳保〔2007〕214号） | 市、县、自治县人事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 |
| 12 | 台港澳人员在内地就业许可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94项 | 市、县、自治县人事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 |
| 13 | 中级以下职业资格证书的发放管理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六十九条 《海南省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办法》（琼人劳保技〔1999〕115号）第四条 | 市、县、自治县人事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 |
| 14 | 除在省社会保险局参保的单位以外的特殊工种人员提前退休审批 | 《关于进一步做好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和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1999〕10号） | 市、县、自治县人事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报省人事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15 | 海口市和三亚市辖区所属副处级事业单位及其他市县辖区所属副科级事业单位的设立审批 | 《海南省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机构设置和编制管理规定》第三十四条 | 市、县、自治县机构编制管理机关,报省机构编制管理机关备案 |
| 16 | 因病或因工致残、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职工提前退休初审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第82项 | 市、县、自治县人事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 |
| 17 | 设立代理记帐机构的审批 | 《代理记账管理办法》第三条 | 市、县、自治县财政部门,报省财政部门备案 |
| 18 | 除主要、重要港口以外的港口规划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第十一条 | 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报省人民政府备案 |
| 19 | 市县范围内12座以下水路客货及危险品运输管理审批 | 《水路运输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交通部〔1987〕交河字680号）第八条 | 市、县、自治县交通行政主管部门 |
| 20 |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和收费 |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交通部令第9号）第八条 | 海口市、三亚市交通行政主管部门 |
| 21 | 城市建成区内国道、省道的管理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八条 | 海口市、三亚市交通行政主管部门 |
| 22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行政许可、监督检查、行政处罚和收费管理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四十条、第五十四条、第六十六条 | 市、县、自治县交通行政主管部门 |
| 23 | 机动车维修经营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四十条 | 市、县、自治县交通行政主管部门 |
| 24 | 农村公路计划建设项目的安排、审批及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 《海南省农村公路建设管理与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意见》（琼府办〔2006〕11号） | 市、县、自治县交通行政主管部门 |
| 25 | 县道建设、养护资金的管理 | 《海南省农村公路建设管理与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意见》（琼府办〔2006〕11号） | 市、县、自治县交通行政主管部门 |
| 26 | 市县立项的港口建设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第十三条 | 市、县、自治县港口行政管理部门 |
| 27 | 市县港口经营许可、安全生产管理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六条 | 市、县、自治县港口行政管理部门 |
| 28 | 危险品运输从业人员上岗资格证审批 |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 | 海口市、三亚市交通行政主管部门 |
| 29 | 企业所得税减免的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务征收管理法》第三十三条 《税收减免管理办法（试行）》（国税发〔2005〕129号）第八条 | 市、县、自治县国家、地方税务机关 |
| 30 |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236项 | 市、县、自治县国家税务机关,报省国家税务机关备案 |
| 31 | 企业增值税退税申请的初审 | 《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一般增值税退税行政审批管理程序暂行规定》（财预字〔1994〕第55号） 《关于财政监察专员办事机构改革后一般增值税退税审批事宜的通知》（财监字〔1998〕第186号） | 市、县、自治县财政部门 |
| 32 | 2500元以下城镇土地使用税缴纳期限的确定 | 《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办法》第八条 | 市、县、自治县地方税务机关 |
| 33 | 省内高中学籍的备案确认 |  | 市、县、自治县教育行政主管部门 |
| 34 | 中等职业学校（含民办）毕业证的验印与发放 | 《关于制定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规定的原则意见》（教职成〔2001〕9号） | 市、县、自治县教育行政主管部门 |
| 35 | 民办中小学校和幼儿园的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十一条 | 民办幼儿园、小学学校和初中学校的审批下放市、县、自治县教育行政主管部门 民办高中学校的审批下放海口市、三亚市教育行政主管部门 |
| 36 | 特殊教育学校(班)的设立 |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第十九条 | 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报省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37 | 闲置土地处置 | 《海南省闲置农业用地处置规定》第三条 《海南省闲置建设用地处置规定》第三条 | 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报省人民政府备案 |
| 38 | 入海排污口位置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第三十条 | 市、县、自治县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39 | 基本农田划区定界的验收确认 |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第十一条 | 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报省人民政府备案 |
| 40 | 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 | 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
| 41 | 由省发展与改革部门立项的建设项目需编制环评报告表、登记表的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三条 《海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定》 第十条 | 市、县、自治县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42 | 采砂审批及收费 | 《海南省矿产资源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 | 市、县、自治县矿产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报省矿产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43 | 三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许可 |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第十一条 | 海口市、三亚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44 | 建设行业人员继续教育、岗位培训 | 《建设继续教育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 | 市、县、自治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
| 45 | 风景名胜区建设项目选址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106项 | 市、县、自治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46 |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102项 | 市、县、自治县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
| 47 | 燃气设施改动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104项 | 市、县、自治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48 |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101项 | 市、县、自治县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
| 49 | 乡镇的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组织评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十五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七条 | 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
| 50 | 园林等公用行业三级企业资质审批 | 《城市绿化条例》第十六条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管理办法》第四条 | 市、县、自治县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报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51 | 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 | 《城市房地产中介服务管理规定》第二条、第十九条 | 市、县、自治县房地产管理部门 |
| 52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及建设工程施工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七条 | 市、县、自治县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
| 53 | 10万平方米以下拆迁计划的审批 | 《关于控制城镇房屋拆迁规模严格拆迁管理的通知》（国办发〔2004〕46号） | 海口市、三亚市人民政府，报海口市、三亚市人大常委会和省人民政府备案 |
| 54 | 住房公积金的使用审批 | 《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十条 | 市、县、自治县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 |
| 55 | 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109项 | 市、县、自治县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
| 56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 | 市、县、自治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
| 57 |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107项 | 市、县、自治县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
| 58 | 燃气经营许可 | 《海南省燃气管理条例》第十四条 | 海口市燃气行政主管部门 |
| 59 |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管理办法》第三条 | 市、县、自治县科技行政主管部门 |
| 60 | 高新技术企业、项目和产品认定的初审 | 《关于印发〈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外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和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字〔1996〕018号）第六条、第七条 | 市、县、自治县科技行政主管部门 |
| 61 | 奖励扶助少生快富对象的审批 |  | 市、县、自治县计划生育行政部门 |
| 62 | 设立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审批 |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条例》第十八条 | 海口市、三亚市计划生育行政部门,报省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备案 |
| 63 |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人员执业证书核发 |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三条 | 市、县、自治县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报省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64 | 婚前医学检查的医疗、保健机构审批 | 《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办法》第五条 | 市、县、自治县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报省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65 | 医疗机构开展医疗气功活动的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466项 | 海口市、三亚市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报省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66 | 从事医疗气功人员资格认定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466项 | 海口市、三亚市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报省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67 | 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204项 | 市、县、自治县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报省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68 | 医疗机构聘请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具有行医资格的人员来琼短期行医审批 | 《外国医师来华短期行医暂行管理办法》第八条、第十八条 | 市、县、自治县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
| 69 | 100张以下床位综合医院、中医医院、中西医综合医院及门诊部、企事业单位医务室的行政审批 |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第十一条 | 市、县、自治县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
| 70 | 农垦辖区卫生行政许可 |  | 市、县、自治县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
| 71 | 乡村医生的考试和管理 |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条、第三十四条 | 市、县、自治县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
| 72 | 外籍医师在华短期执业许可 | 《外国医师来华短期行医暂行管理办法》第八条 | 市、县、自治县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报省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73 | 护士执业许可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198项 | 市、县、自治县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报省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74 | 开展X射线介入放射、射线诊断工作审批 |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第十一条 | 市、县、自治县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
| 75 | 中外合资、合作医疗机构执业登记申请的受理及初审 |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中外合资、合作医疗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五条 | 市、县、自治县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
| 76 | 出版物发行单位变更名称、业务范围、地址或者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323项 | 市、县、自治县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报省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77 | 开办武术学校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337项 | 市、县、自治县体育行政主管部门，报省体育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78 | 开办少年儿童体育学校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338项 | 市、县、自治县体育行政主管部门，报省体育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79 | 名片印刷企业许可 | 《印刷业管理条例》第九条 | 市、县、自治县出版行政主管部门 |
| 80 | 体育健身路径器材管理 |  | 市、县、自治县体育行政主管部门 |
| 81 |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336项 | 市、县、自治县体育行政主管部门，报省体育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82 | 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内其他建设工程或爆破、钻探、挖掘作业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七条 | 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
| 83 | 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属于国有纪念建筑或古建筑变更用途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二十三条 | 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
| 84 |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审批 |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 | 市、县、自治县文化行政主管部门，报省文化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85 | 出版物连锁经营业务初审 |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第十三条 | 市、县、自治县出版行政主管部门 |
| 86 | 电子出版物连锁经营业务初审 |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第十三条 | 市、县、自治县出版行政主管部门 |
| 87 | 出版物连锁经营业务变更初审 |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第十三条 | 市、县、自治县出版行政主管部门 |
| 88 | 电子出版物连锁经营业务变更初审 |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第十三条 | 市、县、自治县出版行政主管部门 |
| 89 | 设立音像制品连锁经营单位初审 | 《音像制品批发、零售、出租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 市、县、自治县文化行政主管部门 |
| 90 | 音像制品连锁经营单位变更初审 |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 《音像制品批发、零售、出租管理办法》第三十条 | 市、县、自治县文化行政主管部门 |
| 91 |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审批权 |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八条 | 市、县、自治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
| 92 | 保健食品广告审查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357项 | 海口市、三亚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
| 93 | 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378项 | 市、县、自治县气象主管机构，报省气象主管机构备案 |
| 94 | 旅游景区内导游的考核管理 | 《导游人员管理实施办法》第二十八条 | 市、县、自治县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报省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备案 |
| 95 | 30总吨以下驾驶类、45千瓦以下的轮机类沿海近岸职务船员证书的签发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第十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渔业船员发证规定》（农业部令第61号）第四十七条 | 市、县、自治县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 |
| 96 | 渔业普通船员海上救生、船舶消防救生筏操纵、海上急救等项目考核发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第十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普通船员专业基础训练考核发证办法》第四条、第五条 | 市、县、自治县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 |
| 97 | 小型渔船监督管理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第三条 | 市、县、自治县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 |
| 98 | 渔业船舶普通船员证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第十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普通船员专业基础训练考核发证办法》第五条 | 市、县、自治县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 |
| 99 | 除省属国营林场以外林木采伐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二条 | 委托市、县、自治县林业主管部门核发，报省林业主管部门备案 |
| 100 | 省内木材运输证核发 |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五条 | 市、县、自治县林业主管部门，报省林业主管部门备案 |
| 101 | 在特定生态区域内推广应用主要农作物、林木品种的审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十五条 | 市、县、自治县农业、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 102 | 联合收割机及驾驶员牌照核发和证件专用章制作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176项 | 海口市、三亚市农业机械行政主管部门 |
| 103 | 农业机械年检 | 《拖拉机登记规定》（农业部令第43号）第二条《联合收割机及驾驶人安全监理规定》（农业部令第72号）第三条 | 市、县、自治县农业机械行政主管部门 |
| 104 | 农业机械维修技术合格证书核发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177项 | 市、县、自治县农业机械行政主管部门 |
| 105 | 拖拉机驾驶员证、行驶证的核发及证件专用章制作 | 《拖拉机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农业部令第42号）第二条 | 海口市、三亚市农业机械行政主管部门 |
| 106 | 自来水厂日取水量10万立方米以下，总库容在5000万立方米以下的水库，日开采地下水5000立方米以下的取水许可 | 《海南省取水许可证制度若干规定》第十二条 | 市、县、自治县水行政主管部门 |
| 107 | 除跨市县和跨流域外的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168项 | 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 |
| 108 | 除新建和利用中央补助资金进行除险加固的小（一）型以上规模的水库及堤防建设，投资100万元以上的农村饮水项目外，其他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172项 | 市、县、自治县水行政主管部门，报省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109 | 水利工程开工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173项 | 市、县、自治县水行政主管部门，报省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110 | 100万方以下的小型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的审批 | 《海南省水利工程管理办法》第六条 | 市、县、自治县水行政主管部门，报省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111 | 河道采砂审批及收费 | 《河道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 | 市、县、自治县河道主管机关 |
| 112 | 城市排水许可证核发 | 《城市排水许可管理办法》第五条 | 市、县、自治县水行政主管部门 |
| 113 | 蓄滞洪区避洪设施建设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161项 | 市、县、自治县水行政主管部门，报省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 114 | 100万方以下小型蓄水工程扩建、改建和加固项目可研报告的审查 |  | 市、县、自治县水行政主管部门 |
| 115 | 新办、变更社会福利企业的审批 | 《民政部关于印发〈福利企业资格认定办法〉的通知》 | 市、县、自治县民政部门,报省民政部门备案 |
| 116 | 涉外婚姻的登记 | 《婚姻登记条例》第二条 | 海口市、三亚市民政部门 |
| 117 | 华侨以及居住在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收养子女的审批 | 《华侨以及居住在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中国公民办理收养登记的管辖以及所需要出具的证件和证明材料的规定》第二条 | 市、县、自治县民政部门 |
| 118 | 民族贸易企业认定 | 《财政部、国家税务局、国家民委关于民族贸易企业销售货物增值税等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 | 市、县、自治县财政、税务、民族宗教行政管理部门 |
| 119 | 除吊销公证人员执业证书外的对公证机构及其公证员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条 | 海口市、三亚市司法行政部门 |
| 120 | 除吊销律师执业证书外的对律师违法行为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第四十七条、第四十九条、第五十条 | 海口市、三亚市司法行政部门 |
| 121 | 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的日常管理 | 《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第四十条  《海南经济特区律师执业条例》第十一条 | 市、县、自治县司法行政部门 |
| 122 | 基层法律服务所的日常管理 | 《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第四十条 | 市、县、自治县司法行政部门 |
| 123 | 乙种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 |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原国家经贸委第36号令）第四条 | 市、县、自治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 124 | 除剧毒化学品和成品油以外的其他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企业审批 |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九条 | 海口市人民政府、洋浦经济开发区管理局 |
| 125 | 三、四级安全培训机构资格认可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359项 | 市、县、自治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 126 | 剧毒化学品生产、储存企业和其他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评价报告的备案 |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七条 | 市、县、自治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
| 127 | 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备案 |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五十条 | 市、县、自治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
| 128 | 第二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和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的备案证明 |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第十三条 | 市、县、自治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
| 129 | 除省级工商部门登记的外商投资企业的工商登记 | 《外商投资企业授权登记管理办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4号）第四条 | 市、县、自治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
| 130 | 对公用企业或者其他依法具有独占地位的经营者排挤其他经营者公平竞争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十三条 | 市、县、自治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
| 131 | 乙、丙类经营项目的通用航空企业设立的登记 | 《海南经济特区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第五条《通用航空企业审批管理规定》第七条、第八条 | 市、县、自治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
| 132 | 户外广告登记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243项 | 市、县、自治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报省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 |
| 133 | 外资企业批准证书年检 | 《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国家经贸委、财政部、国家外汇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对外商投资企业实行联合年检的通知》（外经贸资发〔1996〕第773号） | 市、县、自治县商务行政主管部门 |
| 134 | 市县农贸市场规划建设审批 | 《海南省城镇农贸市场规划建设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七条 | 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
| 135 |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的筛选和申报 |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试行）办法》（财企〔2000〕467号）第十二条 | 市、县、自治县商务行政主管部门 |
| 136 | 酒类流通的备案登记 | 《酒类流通管理办法》第六条 | 市、县、自治县商务行政主管部门 |
| 137 | 生猪（家禽）定点屠宰厂（点）的设置审批 |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第五条 | 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
| 138 | 场（厂）内机动车辆维修许可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250项 | 市、县、自治县质量技术监督部门 |
| 139 | 场（厂）内机动车辆的使用许可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250项 | 市、县、自治县质量技术监督部门 |
| 140 | 压力管道的使用许可 |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二条、第二十五条 | 市、县、自治县质量技术监督部门 |
| 141 | 交通事故处理员资质外的其他管理 | 《交通警察处理交通事故资格管理规定（试行）》（公交管〔2005〕92号）第九条、第十三条、第十九条 | 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报省公安机关备案 |
| 142 | 机动车驾驶考场的设立 |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公安部令第91号）第二条 《车辆管理所正规化建设标准》（公交管〔2007〕146号）第二十七条 | 具备条件的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 |
| 143 | 收容教育所设立审批 | 《国务院关于卖淫嫖娼人员收容教育办法》第四条 | 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
| 144 | 赴港澳通行证的签发管理 |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第六条、第十一条 | 海口市、三亚市公安机关 |
| 145 | 野生动物保护、饲养、科研单位申请猎枪、麻醉注射枪枪支配购证件的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第十条 | 海口市、三亚市公安机关 |
| 146 | 机动车延缓报废审批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50项 | 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摩托车、三轮汽车延缓报废审批由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实施；摩托车、三轮汽车以外机动车延缓报废审批由具备条件的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实施） |
| 147 | 烟花爆竹运输许可证核发 |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 | 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 |
| 148 | 涉外行政案件办理 | 《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九条 | 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 |
| 149 | 机动车牌证和年检的管理审批 | 《机动车登记规定》（公安部令第102号）第二条 | 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摩托车、三轮汽车牌证核发和年检由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实施；四轮以上机动车牌证核发和年检由具备条件的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实施） |
| 150 | 居民办理机动车驾驶证申领管理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公安部令第91号）第二条 | 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摩托车、三轮汽车驾驶证核发由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实施；摩托车、三轮汽车以外的机动车驾驶证的核发由具备条件的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实施） |
| 151 | 一年多次赴港澳商务的审批 |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第六条、第十一条 | 具备条件的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 |
| 152 | 外国人签证延期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法实施细则》第十六条、第二十条 | 海口市、三亚市公安机关 |
| 153 | 台胞证签注延期的管理 |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 | 海口市、三亚市公安机关 |
| 154 | 境外枪支携运许可证件换发境内持枪证件的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第三十七条 | 海口市、三亚市公安机关 |
| 155 | 省内枪支运输许可证件的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第三十条 | 海口市、三亚市公安机关 |
| 156 | 教练车的管理 |  | 具备条件的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 |
| 157 | 预计参加人数在5000人以上的省内大型群众文化体育活动安全许可 |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二条 | 海口市、三亚市公安机关 |
| 158 | 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35项 | 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报省公安机关备案 |
| 159 |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36项 | 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报省公安机关备案 |
| 160 |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37项 | 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报省公安机关备案 |
| 161 | 邮政局（所）安全防范设施设计审核及工程验收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38项 | 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报省公安机关备案 |
| 162 |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及工程验收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41项 | 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报省公安机关备案 |
| 163 | 出海船舶户口簿核发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43项 | 沿海市、县、自治县公安边防部门 |
| 164 | 出海船舶边防登记簿核发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44项 | 沿海市、县、自治县公安边防部门 |
| 165 | 出海船民证核发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45项 | 沿海市、县、自治县公安边防部门 |
| 166 | 合资船船员登陆证核发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46项 | 沿海市、县、自治县公安边防部门 |
| 167 | 合资船船员登轮证核发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47项 | 沿海市、县、自治县公安边防部门 |
| 168 | 二、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 |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第十七条 | 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 |
| 169 | 台湾居民登陆证核发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48项 | 沿海市、县、自治县公安边防部门 |
| 170 | 对台劳务人员登轮作业证核发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49项 | 沿海市、县、自治县公安边防部门 |
| 171 | 购买硝酸铵审批 |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规定 | 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 |
| 172 | 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禁止通行区域的划定 |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 | 海口市、三亚市公安机关 |
| 173 | 剧毒化学品购买凭证审批 |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四条 | 海口市、三亚市公安机关 |
| 174 |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核发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42项 | 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 |
| 175 | 普通护照发放管理 |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第四条 | 市、县、自治县公安机关，报省公安机关备案 |
| 176 | 公务护照的签发 |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第四条 | 海口市、三亚市外事部门 |
| 177 | 省特殊教育学校 |  | 海口市人民政府 |
| 海南二中 |  | 五指山市人民政府 |
| 海南省东方中学 |  | 东方市人民政府 |
| 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  | 海南师范大学 |